—行记—

雨夜锅庄

◎李青泽

那时候我到昆明才几日，心里是有些轻慢的。四川人看云南，总觉得是隔壁，山也相似，雨也相似。直到那天下午五点，我们一行踏进民族街，这点轻慢便被扑面而来的烟火气撞碎了。

我们本是要去吃一碗藏面的。“卓瓦西布藏面馆”，我至今记得那块招牌。同行的藏族同学说得信誓旦旦，仿佛错过这碗面便是错过一场修行。可推门进去，才知道世上好的东西都经不起抢：面已售罄，汤已见底，只余下满屋的喧嚷和一点说不出的懊恼。于是我们便在一旁等，等一位受访的人打完他手里的牌。

我看着他。他年轻，可又有一点奇异而成熟的沉稳。脖颈上挂着一颗扁圆的珠子，白里泛褐，同行的同学说，那是天珠；他腕上缠着金饰，在灯下亮那么一闪。他玩得起劲，眉眼里全无半点即将被“采访”的局促，竟像是自小就在这街上长大的。

牌打完了，他把我们请到店的最里侧。

他一开口，我才知道自己先前看错了。这是一个话不多、做事却极干练的年轻人。他从四川甘孜来到昆明，从无到有，拉扯起一支锅庄舞队。这舞队是公益的，为了让它在昆明立住脚，他一个外乡人，一趟一趟地跑，和无数的人打交道，把这座城里爱跳锅庄的各民族男女老少，一点一点地聚起来，每晚准时在南屏街，跳给这座城看。

更让我意外的是，这支队伍里年轻人居多——传统印象里跳广场舞的多是大爷大妈。舞者中，藏族人占两成上下，余下的，是回族、彝族、汉族，是这座城市里所有乐意舒展身姿的人。

说到这里，他的眼睛亮了起来。

那是一种什么样的光呢？是一个人爱自己的文化爱到了骨头里，才会从眼里渗出来的东西。我坐在他对面，竟坐出一点羞愧来：我活了二十来年，可曾为自己身上的哪一样东西，这样骄傲过？

令我们意外的，是店里一个穿金丝黑藏袍的小哥，也欣然应了我们的采访。我们原以为他是店里的帮工。他却笑得坦然，说，他也跳舞，跳的正是锅庄。

原来，他是马来西亚华人，祖籍广东梅州，客家人，如今在云南的艺术学院里，学民族音乐与舞蹈。为了每晚这一场舞，他每天要从呈贡坐地铁，横穿整座昆明，赶到南屏街来。

我问他，你一位海外华人，怎么就走进了云南的民族艺术里，还要这样不辞路远地来？

他说的第一样东西，是自媒体。如今的技术让世界变得很薄。他在千里之外，隔着屏幕，看见了中国的民族舞蹈——那种张扬的、有张力的、毫不遮掩生命热力的东西——一眼，便再没能放下。而云南，这个中国少数民族最多、文化最多元的省份，便成了他留学的首选。

说到这里，他的神色沉了一沉。在马来西亚，有马来人、华人、印度人。华人虽是少数，却靠着做生意、靠着肯吃苦，挣下一份体面与富足。可历史上，也有被排斥、被驱赶的时候。“排华”这两个字，他说得很轻，像是不愿再提。可他又说：如今看见中国一步步强大起来，作为华人，很自豪。

他说话时，手并没有闲着。他给我们比画藏舞与彝舞的分别，指尖一伸一收之间，竟是两种截然不同的呼吸。他又讲藏舞在解放前后的变化——从前的动作是收着的，是低着身子的；后来的，是扬开的，是向着天去的。说着说着，他的手臂便甩了出去，那一下，我竟觉得有一片高原的风，吹进了这间小小的面馆。

那天一直在下雨。

我们心里都悬着一根线：雨要是下个没完，锅庄还跳得成吗？

到了夜里七点半，我们还是抱着几分侥幸，分坐两辆车，往南屏街去。一路上雨刷一下一下地摆着，像是在替我们数心里的忐忑。

可到了南屏街，才知道是我们多虑了。

雨还在下，淅淅沥沥的，落在伞上，落在地上。而就在雨里，一群人已经围成了一个圆圈，伴着欢快的藏族歌曲，跳了起来。

那是我从未见过的景象。圈里的人，衣袖扬出去，腰身压下去，脚下的步子沉、落、起，大开大合，全然不理会头顶的雨。人群里不时炸开一阵欢呼，那欢呼是野的，是自由的，是被规规矩矩的日子憋了多少年、此刻才敢放出来的东西。

我先是站在圈外看，后来才明白，有些东西靠看是看不明白的。我把伞和包交给同伴，也学着别人的样子，挪到圈的尾端，跟着跳起来。动作并不标准，甚至可以说难看。可我也转起了圈，也举起了手，也随着众人喊出了声。雨顺着脖颈往衣领里流，是凉的；心里那一处，却是烫的。

领舞的是个从那曲来的汉子。他的动作极准，一步一踏，都踩在鼓点上，分毫不差。可我忘不掉的，是他的那双眼睛。那是一双什么样的眼睛呢——目光如炬，专注得近乎凶狠，仿佛不这样死死看着，脚下的土地就要被人夺了去；可一转眼，他又笑得满脸褶子，黝黑的面庞被灯火照着，亮堂堂的，像被雨洗过的一块石头。

那位穿藏袍的马来西亚小哥也在圈里，跳得格外投入。动作短促而有力，偶尔一个高抬腿，整个人腾起，在半空里转上一圈，再稳稳落下——那是受过训练的，看得人忍不住要叫出声来。

雨还在下。圆圈一直在转。

我忽然想起，这些舞者，白天各有各的营生：有做生意的，有上班的，有学生，有远来的客。他们未必都过得称心，未必都被日子善待。可到了晚上七点半，曲子一响，他们就成了另一个人——一个在雨里也肯把整个身子交付出去的人。这哪里是消遣？这是不肯向此时此地低头的。

我又想起下午那碗终究没能吃上的藏面，想起那个比我只大两岁的甘孜人眼底的光，想起千里之外那个隔着屏幕一眼认了命的年轻人。他们来自不同的地方，说着不同的语言，信着不同的神。可在这个雨夜里，他们成了同一个圆上的一手一脚。

古人说，人生不相见，动如参与商。可今夜，相隔千里的人，偏偏跳到了同一个圆圈里。“今夕复何夕，共此灯烛光”杜工部的这两句诗，我到那时才算真正读懂了。

散场的时候，雨小了些。

我回身看了一眼那渐渐松散的圆圈，心里忽然涌上一句话：所谓团结，所谓交融，或许并不是谁去说、谁去教的，只要有一支曲子，一场雨，一个圆圈，人们自会手拉着手，转到一处去。

这世上，多的是壁垒，是隔膜，是一句“我们是不同的”。可也总有一些时刻，一些地方——比如昆明南屏街上的这个雨夜，会叫人忽然明白：原来我们从来就是相同的。

雨停了。我走在人渐渐散去、灯还亮着的街上，忽然觉得自己是个幸运的人。

不是因为白看了一场舞。是因为在这个夜里，我摸到了另一样东西。它有名字，叫作“我们”。



许多年之后，我大概还会记得那场雨。

那时我早已回到蜀地，窗外的天是寻常的阴天，日子过得不好也不坏。可我总会无端地想起昆明，想起南屏街上那个湿漉漉的、转个不停的圆圈，想起圆圈里那些陌生的、笑着的、淋着雨也肯跳下去的脸。人这一生，真正活过的夜晚能有几个？我想，那一夜的昆明，是替我把其中一个用掉了。

我至今记得那个下午。

—高歌—

一根牛皮绳

◎宗尕降初

黑夜里的白

夜的大地
开始新的远航
得意的公牛
碰上
寂静的草原
而这里
一地的灯光
和整袋的诗歌
赤裸裸
全是对人的挑衅

草原爱情

故乡的云总是偷听
我的心声
在没有天穹的黑夜
她傻愣愣地站着
曾以流水和草鱼的名义
我日夜平躺在
干枯的河床
聆听她对我的心情
在没有青草的蓝天
大地变得如此深邃
蔚蓝
我还是不明白
故乡的云
为何保留我

骑着梦想的牧马人
在雪山与海子间
没了白昼地高唱拉伊
吃醉几亩青稞的羚羊
看我笑得合不拢嘴
或怜悯
或亢奋

草原上
几头黑牦牛
夜夜
想念着牧羊女
敲门时的情景
而我孤独地喝着啤酒
直到凌晨
清晰了自己

三十岁的男人

轻划潮湿的火柴
点燃唇间弯曲的香烟
忧郁的小眼神
貌似还在迷恋
昨夜的沁香
指甲缝里的黑泥
在烟雾缭绕中
异常清晰
破洞的牛仔裤
稍显逊色
不长不短的黑发
像被篡改的泥塑品
掉地的耳坠
也被野蛮的女人
捡拾
而你
干净得像朵雪莲

—旧物—

火柴微光

◎李清

看到合租室友桌上放着一盒火柴，不由生出几分久违的亲切感。我拿起火柴盒，抽出一根，在盒侧磷面上轻轻一擦，“嗤”的一声轻响，橘红色的火焰骤然跳起，微弱却执着地晃动着。那跳动的光忽然勾住了思绪，让我想起很久以前温暖的微光。

小时候在乡下生活，火柴是家家户户的必需品。做饭引火要靠它，天黑后点燃煤油灯也离不开它。记得那时火柴两分钱一盒，母亲通常一次买一包，一包十盒。她用火柴格外节省，家里两个灶膛同时生火时，她从不会用两根火柴，总是先点燃一把干稻草放进一个灶膛，再引燃另一个草把，去点另一个灶膛。父亲和村里一些男人们抽烟，常常一根烟抽完，把烟屁股塞进新烟的前头，旁人以为是烟瘾重，其实也是不想多浪费一根火柴。

我那时总觉得几根火柴值不了什么，帮母亲做饭时，常常划燃火柴点燃草把，没等火势稳住就塞进灶膛，草把很快就灭了，往往要点三四根火柴才能把火生好。母亲见了总有些心疼，多次在旁边给我示范，教我如何让火焰“呼吸”，我却总左耳进右耳出。

上世纪九十年代初，有一阵物价涨得很快，不起眼的火柴也没能幸免。从两毛钱一包涨到五毛，没多久又涨到七毛。村里人为了省钱，纷纷去代销点抢购，有的人家一下子买了十几包，塞在柜子里囤起来。也就是在那时，我终于学会了一根火柴做饭的本事。看着炉膛里跳动的火苗，我明白，那不仅是节省火柴的技巧，更是对生活的耐心。此后，我用柴草生火做饭，基本没怎么浪费过火柴了。

我时常会想起安徒生童话里的小女孩。在又冷又黑的夜晚，正是手中那小小的火柴为她带来了光亮与温暖。上大学时，常听歌手熊天平的一首《火柴天堂》。歌中有两句：“每次点燃火柴微微光芒，看到希望看到梦想。”听着这首歌，我会想起老家厨房灶膛里的亮光，还有母亲捏着草把引火的样子。火柴的光虽然并不耀眼，却照亮了许多平淡的日子，也照亮了儿时我对未来的憧憬。

火柴盒上，印着不同的图案。过去有人专门收藏这些画片，它们有个正式名称叫“火花”。我记得，常见的有劳动生产场景、花卉和动物形象，还有一些名胜古迹。小时候觉得挺有意思，攒了几个好看的，剪下来收藏了起来。只是小镇日常能买到的火柴，上面的图案也就那么几种。后来收集邮票和电话卡开始流行，我就对火柴盒上的贴画没什么兴趣了。夹在旧笔记本里的几张火花，成了少年时光里一段美好的回忆。

与同事聊天时偶然得知，老北京过去把火柴叫作“取灯”，跟我家乡称为“洋火”完全不同。“取来光亮的灯火”，既直白又形象。一个简单而亲切的称呼，透着老辈人的细致观察，也藏着生活的智慧。就像火柴本身，虽普普通通，却默默照亮过每一个心怀希望的日子。

已记不清从什么时候起，火柴开始淡出日常生活。先是打火机渐渐普及，后来家里用上了燃气灶，随手一拧就能打着火；使用电饭锅、电磁炉之类甚至都不用点火，也不需要点煤油灯照明了。生活比过去便捷了太多，可我有时觉得，在便捷的背后，某些与生活相连的东西也悄悄远去了。我们不用再为一根火柴费心，却也少了几分对日常事物的敬畏与耐心。

手中的火柴即将燃尽，感觉有灼热传来。这转瞬即逝的微光，多像逝去的旧时光啊，温馨而又短暂。作为寻常之物，只要几分钱一盒的火柴，陪伴过我们很多年。如今，已很少能看到它的身影了。藏在它荧荧微光里的小心与珍惜，还有那曾经的质朴岁月，是否也都被我们一并遗忘了呢？